

B06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2

债券代码:113525

债券简称:台华转债

债券代码:113525

债券简称:台华转特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宁波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金额:1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20004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2020年1月2日-2020年2月19日

●委托理财产品托管方:广发银行嘉兴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新嘉薪16号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2020年1月2日-2020年3月30日

●银行的协议条款: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华新材”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闲置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台华新材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说明

1.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投资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类理财产品 中银理财-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 3.8% 保本型 投资收益 支付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类理财产品 新嘉薪16号 4,300 3.8% 保本型 投资收益 支付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告编号:2019-063)。公司已于约定到期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投资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薪16号 3,000 3.8% 保本型 投资收益 支付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告编号:2019-063)。公司已于约定到期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告编号:2019-063)。公司已于约定到期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八、本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一) 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实现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九、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7,000万元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5,000万元。

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7,000万元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5,000万元。

十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7年9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7]4768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十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十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三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三十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60万股,每股发行

价格9.21元,募集资金总额52,259.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5,000.00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字[2018]4732号),经其核算,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三十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